

中共湖南省委教育工作委员会

湘教工委通〔2023〕23号

关于申报 2023 年度湖南省高校 思想政治工作研究项目的通知

各普通高等学校：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进一步加强全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研究，根据《关于实施湖南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质量提升工程的意见》（湘教工委发〔2019〕3号）精神和打造“为时代育新人”品牌战略要求，决定 2023 年度继续立项一批全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研究项目。现将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立项类型

2023 年全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研究项目类型：思想政治教育研究项目、辅导员骨干（含心理健康教育教师）研究项目、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研究项目、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建设研究项目、平安建设与安全稳定工作研究项目。

二、项目选题方向与研究期限

选题方向：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意识形态工作研究，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和日常管理、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建设、大学生心理健康工作、教职工思想政治工作、统战工作、教材建设与管理、期刊发展管理、平安建设与安全稳定工作等方面的重点、难点、热点、疑点问题研究，项目申请人可结合实际自拟题目。

研究期限：2年。

三、申报条件

项目申请人须具有中级以上职称，直接从事思想政治教育、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心理健康教育、教材建设、期刊管理、平安建设与安全稳定相关工作，无在研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研究项目，未申报2023年度湖南省社科基金项目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研究专项。辅导员骨干（含心理健康教育教师）研究项目申请人须是在专职岗位工作满3年的专职辅导员或心理健康教育教师，在确保申报质量前提下，职称可适当放宽。

四、申报名额

思想政治教育研究项目本科高校可申报3项，高职高专可申报2项；辅导员骨干（含心理健康教育教师）研究项目每校可申报2项；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研究项目、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建设研究项目、平安建设与安全稳定工作研究项目每校可各申报1项。我委厅批准设立的湖南省教育系统重大事项社会稳定风险评

估中心可通过所在高校另行申报 2 项安全稳定工作研究项目。

五、申报与评选程序

1. 个人申报。其中，平安建设与安全稳定工作研究项目鼓励高校之间、校地校警之间联合组成研究团队进行申报。

2. 各高校严格把关、进行申报人资格审查和项目遴选后，统一推荐至省委教育工委、省教育厅。

3. 省委教育工委、省教育厅组织专家评审，对评审通过的项目下达立项通知。

六、材料报送

1. 项目申报表格《湖南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研究项目申请书》和《项目设计论证（活页）》请在省委教育工委宣传部网页下载服务栏（<http://gwxcb.gov.hnedu.cn/xzfw/>）下载。申请书和论证活页分开装订，一式五份，统一用 A3 纸双面印制，中缝装订，用牛皮纸档案袋装好（一人一袋，袋子正面贴申请书封面）。每校申报材料电子版打包为一个压缩包，电子邮件标题和文件压缩包统一命名为：高校名称+思政研究项目申报材料。

2. 各高校请于 6 月 8 日前，统一将申报材料纸质版（加盖公章）及电子版报送至我委厅。其中思想政治教育研究项目、辅导员骨干研究项目、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研究项目、大中小思政课一体化建设研究项目申报材料报送至省教育厅办公楼 902 室，联系人：曾潇潇，联系电话：0731-85535605；平安建设与安全稳定工作研究项目申报材料报送至省教育厅办公楼 1110 室，联系人：

刘喜，联系电话：0731 - 84713284。

地址：长沙市芙蓉区东二环二段 238 号（邮寄与快递过程中材料丢失责任自负）。

邮箱：hnsztsgc@163.com(涉密材料以光盘形式同时报送到指定办公室，不发邮件)。

3. 所有申报材料以收到时间为准，不接收支撑材料。超申报名额、逾期报送的材料均不予受理。

附件：湖南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研究项目申报汇总表

中共湖南省委教育工委
湖南省教育厅
2023 年 5 月 18 日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湖南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研究项目申报汇总表

学校名称: (盖章)

填表人:

联系电话:

序号	项目类型	学校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主持人	职务/职称	项目组成员 (最多不超过4人)	备注

- 注: 1. 项目类型包括“思想政治教育研究项目”“辅导员骨干(含心理健康教育教师)研究项目”“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研究项目”“大中小思政课一体化建设研究项目”“平安建设与安全稳定工作研究项目”。
2. 湖南省教育系统重大事项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中心申报项目须在备注栏中标注。